

#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的独立意见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8】第2236号）和《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二、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解决该强调事项，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方文彬

马建兵

张金辉

方文彬

马建兵

张金辉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